

澎湖縣望安鄉將軍國民小學作業抽查暨檢閱實施辦法

110.9.8 校務會議通過

111.9.12 校務會議修正

112.3.1 校務會議修正

一、依據：本校 112 學年度校務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檢視教學正常化與課程進度，提升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。
2. 檢查學生學習評量是否按時完成，督促學生課業學習。
3. 明瞭教師作業批改情形，作為改進教學的依據。

三、作業抽查項目：國語習作、作文簿（一到六年級）、自然習作、
數學習作、英文習作、社會習作及生活習作（低年級）。

四、抽查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各班。

五、抽查內容

1. 作業批閱方式：各科作業應逐課逐題批改（請勿一頁打一個大勾，錯誤儘量不要以 X 的方式呈現可以圈選代替）、更正錯誤、加註日期、依等第或評語評定或意見回饋，並追蹤生訂正情形。多鼓勵少責難，以激發其學習興趣。
2. 教學進度配合：習作進度請根據各領域教學進度表進行。
3. 繳交作業與批閱時間是否配合教學進度。
4. 指導學生寫作態度：學生書寫是否認真、錯誤有否訂正。

六、調閱日程依行事曆規劃分二次抽查。

七、抽查作業注意事項：

1、調閱作業當天請依學生座號排序，並翻到已批閱完成作業之最後一頁，由班長收齊後送至各審閱之行政人員。

2. 流程為行政審閱完→習作連同審閱單繳交至教務核章→教導核完章→教務送至校長室請校長檢覈並核章→教務發還各任課教師並複訂

3. 教務組將抽查結果作成紀錄，個別通知授課老師，作為改進教學之參考。

八、本實施要點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 調閱時間：12/31（四）9:30 前送圖書館（5 本作文或相關資料 + 調閱單）

特殊情形記錄： （教師可視學生狀況略做說明，亦可空白）	教導主任：	校長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 ）前補齊六篇複查	教務組長：	